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7年2月7日、2017年2月8日、2017年2月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7、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中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提示,上述风险因素将继续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再次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 市场风险
1、业绩下降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主要为制造业。2016年起,我国制造业景气指数低位运行,同时市场景气加剧(如中低端产品的价格战)加上公司产品项目工期长,相应增加相关支出同等使用,公司下游行业用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大幅下降或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无法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则会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下游行业景气度波动风险
双金属带钢条主要切割设备为各类钢铁及有色金属,广泛应用于机械加工、汽车零部件、钢铁冶金、模具加工、军工制造、轨道交通、大型锻造、航空航天、有色金属、核电等行业,受国民经济运行和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影响较大。从目前来看,我国制造业景气度仍处于低位运行。如果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走弱或发生新一轮经济危机,双金属带钢条的市场需求势必会受到影响,整体行业增长空间有限甚至整个行业出现萎缩,对公司产能消化、市场开拓及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双金属带钢条行业的不断发展,行业竞争呈现日趋激烈的趋势。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高科研实力、产品质量、服务水平或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将会面临市场份额与市场地位下降的风险。此外,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会导致产品价格不断下降,这些都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4、国际贸易壁垒风险
2013-2016年6月,发行人出口收入分别为3,533.16万元、4,325.07万元、3,806.84万元和1,820.3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12.86%、14.52%、15.69%和15.06%。如果出口目的地出台严格的贸易保护措施,将对发行人的出口及盈利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5、市场开拓风险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公司将不断提升国内营销服务能力,依托技术和服务水平以及高性价比产品,不断提高,随着市场需求的扩大,公司营销网络的构建、营销策略的设计等方面可能存在不能适应市场竞争状况的风险。此外,目前公司产品在国内的知名度还有待提高,国外市场的营销能力相对有限,在海外市场开拓上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二) 业务经营风险
1、主营业务收入集中风险
双金属带钢条是公司主导产品,也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双金属带钢条收入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均在95%以上。如果由于宏观经济波动,行业不景气或出现替代产品导致双金属带钢条市场需求下降,则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高纯钢丝、冷轧合金钢带等。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均超过50%。由于产品成本中原材料所占比重较大,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将会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3、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且进口采购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冷轧合金钢带的生产、制造需要较高的科研、技术实力,国内生产厂家较少,并且质量较国外产品有一定差距,因此,公司主要通过进口采购。同时,公司的供应商较为集中。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重超过50%。如果公司的供应商各种原因无法保障对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则将对公司原材料的生产、生产经营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的风险
国内双金属带钢条行业的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发行人也是如此。在这种销售模式下,公司对终端客户的可控性相对较弱,不利于直接把握客户的需求信息,同时也可能使大型经销商具备较强的议价能力,乃至垄断区域市场。如果因为市场变化等原因致使重要经销商与发行人合作关系恶化或终止合作,则将对发行人存在丧失部分终端客户乃至区域市场的潜在风险,从而对公司业务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5、产能被仿冒的风险
公司双金属带钢条产品在市场上拥有较高美誉度,具有广泛的客户基础。市场上出现了少量仿冒产品。如果出现大量仿冒产品或其他侵权行为,则可能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市场声誉及产品质量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6、经营风险
产品品质是带钢条生产企业的立足之本,也是客户在选择产品时的主要考虑因素之一。如何在规模生产的同时确保各批次产品的品质水准是带钢条企业生产经营中的核心命题之一。如果发行人不能持续保持、提高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则存在丢失客户或因质量问题被客户起诉、索赔的风险。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进行了反复可行性论证。但由于项目的建设周期较长,资金投入大,项目在组织、管理和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管理不善、发生意外情况等,并且在项目投产、技术与管理、操作人员和设备还需要一段磨合,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可能达不到

设计水平。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达不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2、产能消化风险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300万米双金属带钢条建设项目”已完成投资额19,417.83万元,总投资额的75.59%,建设部分已形成了生产能力。但受宏观经济波动、下游行业需求降低、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2016年上半年公司总产能(含募投项目)建成部分)利用率为75.31%。未来,若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和环保、竞争格局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且公司无法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公司将面临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3、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的风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300万米双金属带钢条建设项目”已完成大部分投资。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增幅较大,2015年和2014年,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分别较前一年增加202,517.81万元和3,370,522万元。固定资产大幅增加,相应增加了每年折旧摊销,从而增加了公司的生产成本和费用。如果公司项目管理不善,对产品市场开拓不力,双金属带钢条市场发生变化或出现其他不利情形,则折旧摊销的增加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 财务风险
1、综合毛利率下降风险
发行人2013-2016年6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5.64%、45.55%、39.96%和38.73%,其中2015年下降幅度较大。如果因为市场竞争、宏观经济不景气或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导致产品价格下降或成本上升,则发行人面临毛利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从而对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的原材料及设备主要通过进口完成,同时公司还有部分产品出口,主要以美元和欧元进行结算。2013-2016年6月,发行人出口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2.86%、14.52%、15.69%和15.06%。汇率的波动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发行人存在汇率波动风险。
3、应收账款风险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3,070.46万元、3,730.36万元、4,967.50万元和7,208.02万元,分别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12.05%、13.44%、21.52%和34.92%。其中,2015年和2016年6月30日的应收账款增幅较大,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资金,若到期不能及时收回,则公司将面临相应资金成本并在存在资金周转困难的风险。若应收账款发生损失,将对发行人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4、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16,407.20万元、17,207.58万元、10,413.56万元和17,345.28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6.66%、95.69%、95.20%和94.01%。公司流动负债的金额及占比都较高,可能存在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5、资产抵押风险
为满足公司大规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以房产建筑物、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及其设备等资产向银行抵押进行借款。若公司在未来出现经营困难,资金周转出现问题,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归还银行贷款,银行将有权采取强制措施对土地、房产建筑物、在建工程及机器设备等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6、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公司2015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为9.97%。由于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在短期内大幅增长,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建设周期,项目产生效益尚需一段时间,预计本次发行后,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与过去年度相比将有一定程度下降。
(五) 政策风险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发行人报告期内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政策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此外,公司的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退税的相关优惠政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发行、经营业绩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但若国家产业政策、税收政策未来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享受上述优惠,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2、财政补贴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375.27万元、309.34万元、509.27万元及165.59万元,政府的财政补贴政策可能发生变化,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如果政府补贴力度减小,将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六) 技术风险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技术密集特点,需要配备机械、电气、金属材料、热处理和自动化等相关专业的工程技术人员,该行业人才竞争激烈。若公司的薪酬福利水平、激励机制劣于竞争对手,可能造成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虽然公司已与核心技术员工签署了《保密协议》,但是仍存在技术失密的可能。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和技术失密会对公司产品、技术及业务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2、新技术与新产品的开发风险
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试制等方面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因素,新技术与新产品的研究到小批量生产,到最终实现产业化,周期相对较长。在这个过程中,可能由于研究选题方向错误、技术难以无法攻克、产业化无法实施、人才流失,或者是竞争对手率先开发出更先进的技术等产品等原因,从而导致开发工作中止或失败。新技术、产品开发失败将浪费公司资源。
3、被新产品、技术替代的风险
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不排除未来会出现对双金属带钢条的替代产品或技术。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应对替代产品、技术带来的挑战,顺应新产品、技术的发展趋势,则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七) 管理风险
1、管理能力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制度后,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等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对公司的组织结构、市场开拓、制度建设、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面临经营管理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2、人力资源
现代市场竞争的根本是人的竞争,人才队伍的质量、结构和稳定性对一个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和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公司资产、业务规模都将大幅度提高,对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的需求将不断增加,如果公司的人才培养和引进方面跟不上公司的发展速度或核心人才出现流失,将影响公司的管理绩效、科研水平和市场开发能力,从而降低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10日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7-00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2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下发给公司各位董事。会议于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由代理董事长方勇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人,实际出席6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选举方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简历附后)。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10日

附件:
方勇先生简历

方勇,男,1960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河南中原油田公司管理理科副科长、科长,海南富商化工有限公司外经处处长、供销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海洋石油富岛有限公司总裁,中海石油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副总裁,中国化工建设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国—阿拉伯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山东海化集团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山东海化集团党委书记、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7-006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延期回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项目 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力士”)于2017年1月1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25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进行了审查,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就其所提出的问题逐项落实,认真回复。由于部分反馈问题需落实及补充完善2016年年度报告数据,公司预计无法在30日内

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经与中介机构协商,公司已近日向中国证监会递交了《关于延期回复<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请示》,申请将于2017年4月12日前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及电子文档。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维格娜丝 公告编号:2017-010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3日向中国证监会发行部申报了《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280万股股份,募集资金用于“云锦奢侈品品牌建设”项目及“高端定制、O2O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项目”。2016年6月7日,公司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2016年7月19日,中国证监会向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发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2016年8月12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递交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延期回复的申请》。

公司于2016年9月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Teenie Weenie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经审慎研究,公司于2016年10月12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审查的申请》,申请中止审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事项。后经与保荐机构反复沟通、审慎研究后,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由中国证监会撤回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等有关后续工作。公司于2016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2017年2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7)23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17-003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26,643,065.42	1,615,620,615.08	-17.88
营业利润	131,723,045.33	153,434,315.79	-14.15
利润总额	142,890,912.75	158,637,724.48	-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690,015.12	135,902,971.23	-9.6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0	0.90	-1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1%	12.77%	-20.83

注:1、2016年12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500,000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02,000,000股。

2、本公告数据与合并报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6年度上游结构调整,投资放缓的影响,公司2016年度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17.88%。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日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2017-02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2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土园区区镇北路178号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1,626,06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1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孟广宝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周闻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902,211	96.4647	11,636,756	3.5089	87,100	0.0264

3、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902,211	96.4647	11,636,756	3.5089	87,100	0.0264

4、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国电光伏光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8,367,011	96.0018	13,081,556	3.9446	177,500	0.0536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议案2、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上述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陈一斌、黄冀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会议主持人亲笔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9日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同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签订了《恒力炼化海水循环水预压立筒筒混凝土管(PCCP)制作安装工程合同》(合同编号:HL152-170110-AZX701),合同总金额暂定人民币伍仟玖佰叁拾肆万壹仟叁佰叁拾肆元整(¥59,131,314.00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签署概况
合同买方: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
合同卖方: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地点:辽宁省大连市
合同标的:预压立筒筒混凝土管及钢制管配件的制作、安装
计划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买方提前15日书面通知为准,具体竣工日期以买方书面通知为准。

二、合同总金额(暂定):人民币伍仟玖佰叁拾肆万壹仟叁佰叁拾肆元整(¥59,131,314.00元)。由以下两部分构成:合同制作费暂定人民币肆仟捌佰玖拾玖万零柒拾元整(¥48,906,030.00元);合同安装费暂定人民币肆仟零柒拾贰万伍仟玖佰叁拾肆元整(¥10,225,284.00元)。
最终合同总金额按照施工现场实际安装的PCCP的有效长度和实际安装的钢制管配件理论重量计算确定。

三、交易对方情况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传华
注册资本:贰拾亿陆仟陆佰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石油制品生产(项目筹建,不得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与买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买方发生类似业务。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
合同买方: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
合同卖方: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合同标的:预压立筒筒混凝土管及钢制管配件的制作、安装
3、合同总金额(暂定):人民币伍仟玖佰叁拾肆万壹仟叁佰叁拾肆元整(¥59,131,314.00元)
4、计划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买方提前15日书面通知为准,具体竣工日期以买方书面通知为准。

5、结算条件及方式:
(1) PCCP安装费支付:
①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买方向卖方提供暂定合同制作费的10%的由四大国有银行开具的不可撤销的见票即付独立的银行履约保函,银行履约保函有效期至工程竣工验收日,即工程竣工验收后,买方将上述履约保函退还卖方。买方在收到履约保函、17%的增补专用发票和收款收据并认可后,二周内支付暂定合同制作费的10%作为预付款,该预付款自动化为货款;
② 到货有效长度每满2km,经买方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实际到货的制作费的40%(不含10%预付款);
③ 安装完成有效长度每满2km,经买方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实际完成工程量的制作费的25%;
(2) PCCP安装费支付:
① 通水投入运行后,支付至合同制作费结算金额的90%。
② 安装完成有效长度每满2km,经买方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实际完成工程量的安装费的95%。
③ 通水投入运行后,支付至合同安装费结算金额的90%。
(3) 质保金:合同总金额的10%作为质保金,通水运行验收合格一年后无息支付。
四、合同的审议程序
本合同不需要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不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五、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资金充足,人员、技术、产能均能满足生产需要,具备履行本合同的能力。
2、 合同总金额暂定人民币伍仟玖佰叁拾肆万壹仟叁佰叁拾肆元整(¥59,131,314.00元),约占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2.02%,本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2017年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 合同约定的产品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无关。
4、 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该合同而对买方形成依赖。
六、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1、 合同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因此,存在不能及时收回部分合同款的风险。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计的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造成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延缓履行。
七、备查文件
1、 恒力石化海水循环水预压立筒筒混凝土管(PCCP)制作安装工程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626 证券简称:远大控股 公告编号:2017-018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于2017年2月9日14:30在连云港花果山国际酒店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2月8日—2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2月9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为:2017年2月8日15:00—2017年2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由董事长金波先生主持进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出席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30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217,305,0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4%;弃权0股。其中,中小股东(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659%;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3341%;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17,224,3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46%;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54%;弃权0股。其中,中小股东(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659%;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3341%;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17,224,3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46%;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54%;弃权0股。其中,中小股东(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659%;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3341%;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5:《关于设立远大物产集团(美国)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17,224,3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46%;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54%;弃权0股。其中,中小股东(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659%;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3341%;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6:《关于设立远大物产集团(重庆)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17,224,3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46%;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54%;弃权0股。其中,中小股东(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659%;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3341%;弃权0股。

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54%;弃权0股。其中,中小股东(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659%;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3341%;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7:《关于